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4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进展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常州星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拓洋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控股股东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基本情况

2023年4月21日，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盛股份”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常州星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星若”，曾用名：常州星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拓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拓洋”）与浙江丽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数股权”）签署了《关于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转让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常州星若、重庆拓洋拟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170,4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00%）股份协议转让给丽数股权，并将持有的剩余全部上市公司股份86,7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63%）表决权委托给丽数股权行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控制权转让之框架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丽数股权已依据框架协议向共管账户支付共管资金，各方按照框架协议的约定推进工作。截至目前，各方尚未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

二、控股股东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常州星若、重庆拓洋的通知，鉴于近期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宜对控制权变更事项产生一定影响，公司控制权变更存在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交易进程可能延长。考虑到丽数股权资金的使用效率，常州星若、重庆

拓洋提议且丽数股权同意解除对框架协议项下的 24,034.86 万元共管资金及相关利息的共管，共管账户内的共管资金及利息将于近期退还给丽数股权。除前述安排外，框架协议其他内容不变。

三、风险提示

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股份转让协议》或《表决权委托协议》，本次权益变动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将密切跟进事项进展，并督促相关方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及刊载的信息披露文件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二日